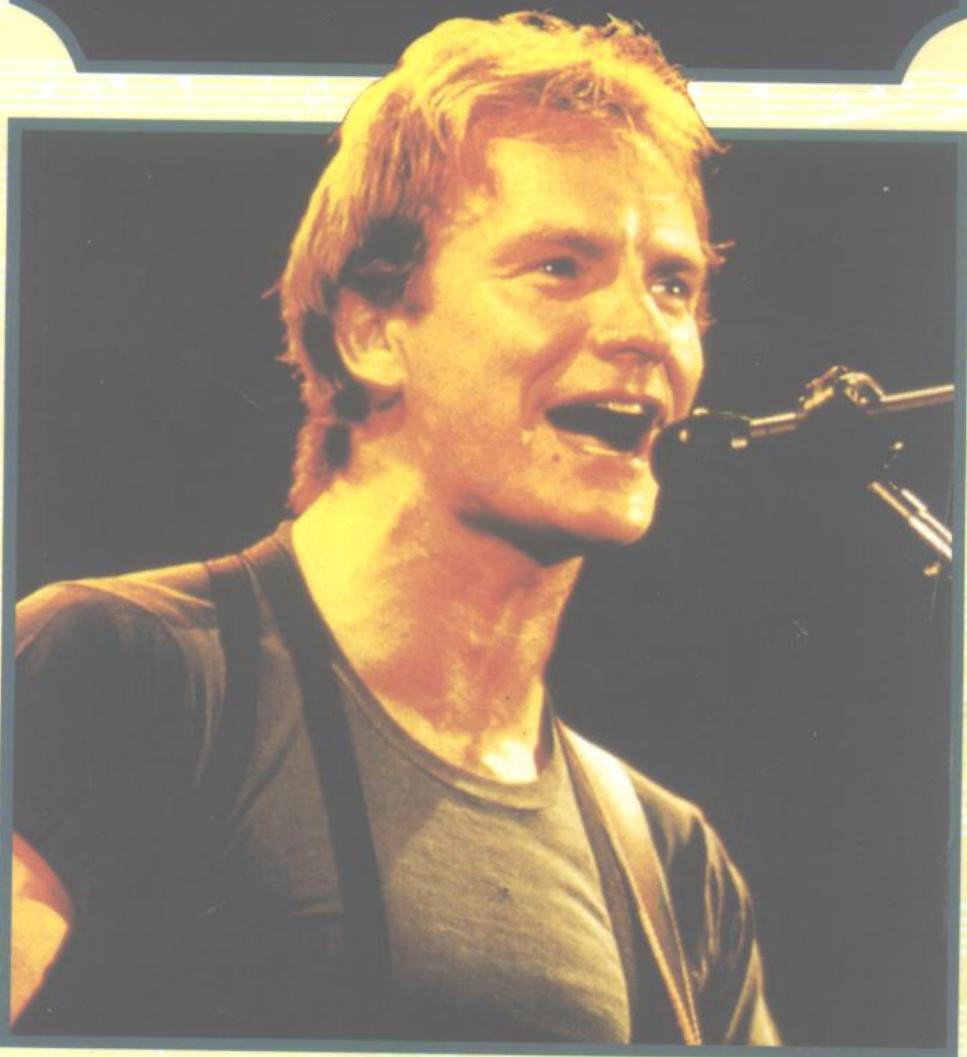


世界著名音乐家系列

斯汀



5.76

1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斯汀 / (英) 布朗森 (Bronson, M.) 著; 王昆嵩 译。
—北京: 外文出版社, 1998 (世界著名音乐家系列)
ISBN 7-119-02209-1

I. 斯… II. ①布… ②王… III. 斯汀 (1951~ 今) - 生平事迹
IV. K835.615.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8) 第 12303 号

英国 Exley 出版社授权外文出版社
在中国独家出版发行中文版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责任编辑: 夏 湘

译稿审核: 吕 听

外文出版社网页:

<http://www.flp.com.cn>

外文出版社电子邮件地址:

info @ flp.com.cn

sales @ flp.com.cn

斯汀

玛莎·布朗莎 著

王昆嵩 译

* * *

外文出版社出版

(中国北京百万庄大街 24 号)

邮政编码 100037

煤炭工业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1998 年 (大 32 开) 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ISBN 7-119-02209-1 / I · 508

著作权合同登记图字 01-98-05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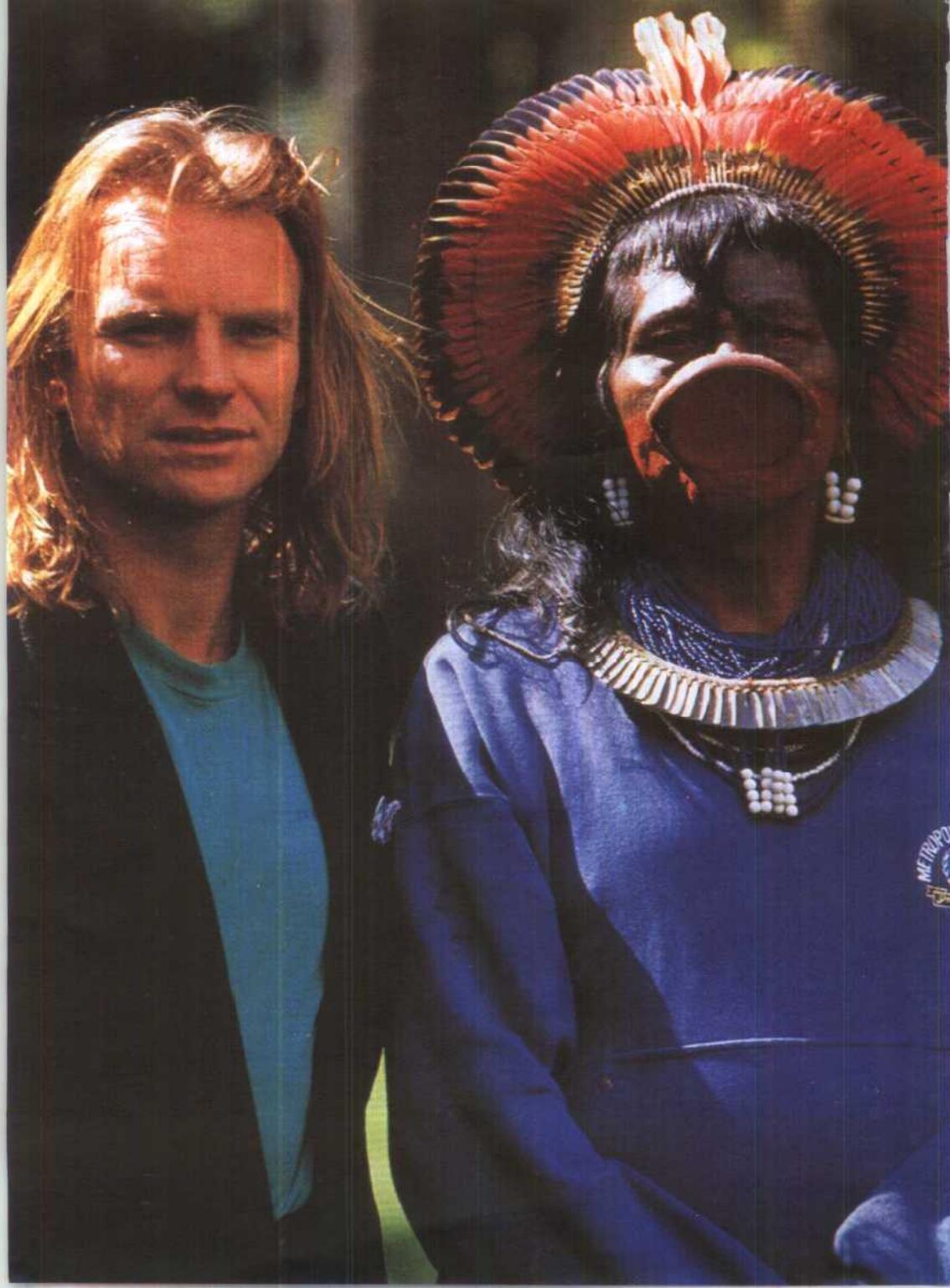
定价: 15.00 元

世界著名音乐家系列

斯 汀

玛莎·布朗森 著
王昆嵩 译

外文出版社



METRIZO

斯 汀



First published by Exley Publications Ltd, 16 Chalk Hill, Watford, Herts WD1
4BN, UK

© Exley Publications Ltd, 1993

© Marsha Bronson, 1993

Series editor: Helen Exley

Editor: Samantha Armstrong

ISBN 7-119-02209-1

Home Page: <http://www.flp.com.cn>

E-mail Addresses: info@flp.com.cn
sales@flp.com.cn

Published by Foreign Languages Press
24 Baiwanzhuang Road, Beijing 100037, China

Printed i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雨林战士

1988年11月，巴西圣保罗，一个炎热的夜晚。“大赦国际”组织的“给我人权！”巡回演出团在六个星期的环球巡演之后，来到美洲举办最后三场音乐会。

出场的是一对奇特的二重唱组合：一位是斯汀，金发的流行音乐偶像，八十年代的“警察”乐队的主唱，现在是闻名世界的独立艺术家和人权的积极捍卫者；另一位是拉奥尼酋长，他是亚马孙河流域雨林中卡亚波族印第安部落的首领。让无数观众颤栗不已的是，下嘴唇包着一个大木头盘子的拉奥尼，在斯汀的脸上涂满了印第安人打仗前画在身上的颜料，然后两人一起唱了一支印第安歌曲《塔玛塔玛蒂奥艾》——一首关于回家的歌。

卡亚波族印第安人的家园是巴西的雨林，这块森林对于地球至关重要。作为世界现存最大的雨林，它包容了人类已经知道的所有动植物物种的三分之二。各地的全部医药有四分之一是用雨林植物制造的。在西方销售的全部医药产品中，每四种就有一种来自雨林的物种提取出来的化合物。人们相信雨林中存在一些物质能治疗何杰金氏病、疟疾、高血压、精神分裂症、痴疾和很多其他仍然无法治愈的疾病。人们已经发现雨林里有1400种植物有抗癌作用，而检测过的植物才占总数的1%。

然而，每一天每一秒钟，就有像足球场那么大的一块森林被破坏掉了。为寻找一棵桃花心木，伐木公司宁可砍掉整整一英亩森林。采矿、农业和伐木正在破坏着雨林，亚马孙地区只消短短几十年就可能变成一片沙漠。别忘了，从前在北非也有过这么一块雨林。而现在我们看到的是撒哈拉沙漠。

对页图：奇特的组合：卡亚波族印第安人的拉奥尼酋长，带着印第安土著的头饰，下嘴唇包着盘子象征勇士，和八十年代的金发流行音乐偶像斯汀，在为拯救巴西雨林而奋斗。

下图：亚马孙盆地雨林里积满淤泥的河流。热带雨林被称作地球的“肺”。虽然茂盛，它们其实是在劣质的土壤上生长的，并维持自己的食物链。当伐木、采矿、土地开垦和修建大坝等活动扰乱了这条食物链时，会带来灾难性的后果。



“我知道很多人都在为防止燃烧雨林对环境带来影响而奋斗。我用这样一种方式奋斗是因为拯救印第安文化就是拯救雨林。两者密不可分。” 斯汀

1989年4月15日

“帮助我……否则森林会消失”

“在这个没开发过的地区里，有很多民族从来没有跟白人接触过。一旦接触，他们会遇到致命的危险，有疾病，有破坏土地，甚至还有屠杀。白人定居者燃烧森林的圈子一年比一年接近他们。”拉奥尼酋长对斯汀说。他乞求斯汀：“你必须帮助我阻止这种行为，否则森林会消失。”

1987年，有个名叫让－皮埃尔·迪蒂勒克斯的摄影家来找斯汀，要斯汀陪他去访问卡亚波人。这个主意让人兴奋，斯汀就同意了。可是当巴西官员企图阻止他的时候，他意识到这次访问并不简单。巴西印第安事务局(FUNAI)命令将要送他们去的飞行员假装飞机出了故障。斯汀在日记中写道：“这次旅行不像表面看上去那么简单。”的确是这样。这次旅行将成为对卡亚波人和他们的处境的全力奉献的开端。

登场

斯汀，《罗克珊》(Roxanne) 和《瓶里的消息》(Message in a Bottle)这些流行歌曲的作者，决定让拉奥尼酋长成为全世界瞩目的焦点：让他跟一个摇滚巨星一起上台。这种焦点斯汀很熟悉，也知道该怎样控制。作为公众人物，斯汀知道他能让人倾听。而且他决心要让观众听到发生在亚马孙雨林里的对人权的摧残。

“巴西是个问题很多的国家，有贫穷、饥饿、通货膨胀，还有环境破坏。”他对记者说，“每年发展中国家要付给发达国家的那些富裕银行300亿美元的利息。我不想生活在一半人挨饿而另一半人又肥又富的世界里。”

憧憬

斯汀本人的出身并不富贵。他生于1951年10月2日，原名戈登·萨姆纳。小的时候，他经常注视

街道尽头的造船厂里的工人干活。造一艘船要花一年时间。每到年底，他都会羡慕地观看那些船下水，向未知的世界出发。他盼望自己能够解脱，离开这个并非自己选择的家。

好像从一开始，戈登·萨姆纳就决心要与众不同。他最喜欢独处，看看书，或者在钢琴上练练音阶。他最早的人生记忆就是坐在钢琴底下，在母亲脚边观察她踩踏板。

戈登是四个孩子中的老大，跟家里人却从不十分亲近，家里老有争吵。

戈登被一种感觉煎熬着，他觉得他仅仅作为“儿子”被容忍，他该再做点什么来证明自己。他憧憬着有一天父亲会表现出对他的行为的赞赏。

众叛亲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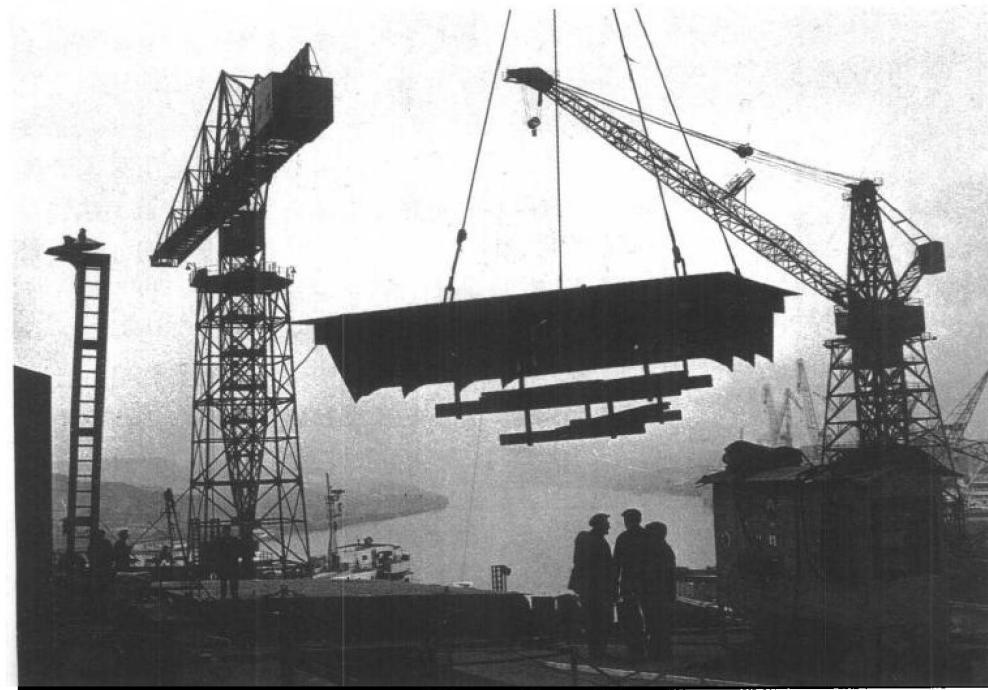
在自我证明的动力驱使下，戈登开始在赛跑中崭露头脚；他学会了弹吉他；在学业上也很用功。他

“总有一艘巨轮耸立在街道那头。”

菲尔·萨特克里夫和休·费尔德

出自《强盗的故事》

斯汀在英国北部的泰恩河边长大，这里的主要工业是采煤和造船。斯万－亨特集团公司不仅拥有造船厂，还拥有泰恩河边的大片土地——包括斯汀最初住过的一幢地上两层、地下两层的砖楼。图中，甲板部分正在被装到一艘 8.5 万吨的油轮上。





随着斯汀在他憎恶的学校制度中苦苦挣扎，音乐变成了他唯一的解脱。他早期崇拜的英雄之一是鲍勃·狄伦。“我被他的诗震撼了，”他说，“脑海里闪过一幅幅画面……我练习了好多他的歌。《当船进来》(When the ship comes in)中全部的八首歌我都能行。”

“我猜想，以自我为中心的动机有一部分来自想超越我的背景的努力。像抛弃我不想有的东西一样，我已经把我的背景抛弃了。我在工人住宅区里一个很穷的家庭里长大，对我来说事情的全部就是逃脱。”

斯汀

通过了所有考试，而大部分同班同学都没通过。这说明在他笨拙的外表之下有惊人的智能。“我记得曾经很伤心，”斯汀回忆说，“这不是父母的错，这只是我思考的方法。”

具有讽刺意味的是，这些成就使他跟家人更疏远了。他现在有资格去当地的收费学校圣卡兹伯特中学就读，在这个学校，他的周围全是富有的穿制服的孩子。他觉得不合群，而原来的朋友再也不肯同他讲话了。“他们认为我是离亲叛众的人。”

这个矛盾点燃了在他内心的叛逆的性格。他到底属于哪里，是圣卡兹伯特学校还是回去跟他悄悄想念的伙伴们在一起，最后他断定，前进的唯一方法就是把两者都抛在身后。他要改掉北方口音，他要成为无根的人，不靠背景的人，为现在而活着。

为了从继续生活在纽卡斯尔的无聊的前途中逃脱，他必须得有与众不同的地方。他决心不管干什么都要干得最出色。于是在14岁那年，他再也不赛跑

了，因为他在全国比赛中只得了第三名。他想：谁稀罕第三名？于是他转向了别的东西：音乐。

音乐疗法

斯汀总把音乐说成一种疗法，一种感觉。他曾承认：“是音乐让我保持理智。”从小到大“脑子里老有旋律在跳动”，摆弄各种曲调。这是他拿手的东西，不用别人同意就能玩的东西。

然而总的来说，孤立的感觉让他又自私又任性。他的吉他老师在绝望中放弃了授课，因为学生太固执了，想照自己的方法去学。于是戈登开始自学。他增强了自我控制。这种控制虽然使他显得自私，却很有益处。

在放学后的那些夜晚，音乐也能让他解脱。14岁时他第一次观看了乐队的现场演出。他当时已经在不停地听鲍勃·狄伦、吉米·亨德里克斯、“披头士”乐队的作品，现在又对不好理解的爵士乐和灵歌产生了热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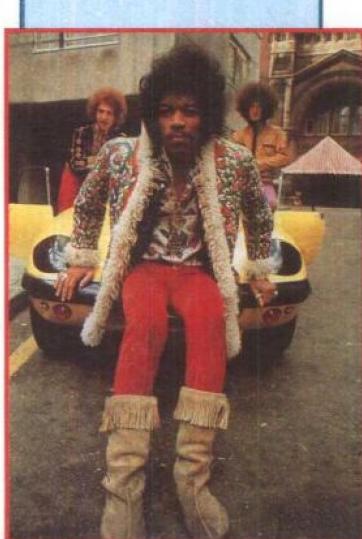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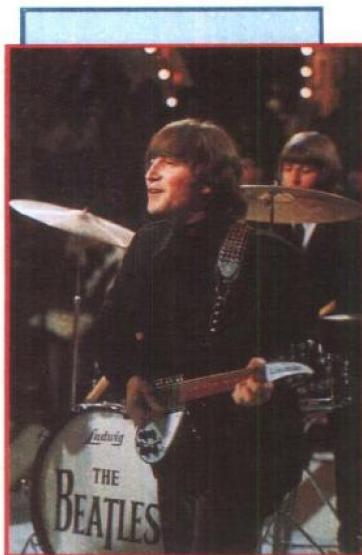
而他自己成为表演者的开始是很微不足道的。一个朋友为他做了他的第一把低音吉他，只有两根弦管用，其他弦只会嗡嗡叫。

戈登退场，斯汀上台

离开学校是戈登的一大解脱。他已经决定永远离开纽卡斯尔。但他不太清楚该用什么方式离开。只有一件事情长时间地吸引着他的注意力，那就是弹低音吉他。

他开始是自己认真地弹。弹的时候，他真正的性格表现出来了——专心、坚决，甚至冷酷无情。“我注意到自己像个学徒工，”他这样评价那时候，“我学会了识谱，每天刻苦练习。”关于为什么他热爱当时的爵士乐明星，他承认：“我能坚持下来是因为我觉得明星们正在帮助我。就好像必须吃一种药一样。”

终于有人注意他了。无休无止的练习换来了成



顶图：像很多五十年代出生的人一样，斯汀也受到“披头士”的巨大影响。

上图：这是另一位英雄吉米·亨德里克斯，他被称为有史以来最有创造力的吉他手之一。

斯汀没有开始唱歌之前，在纽卡斯尔的“凤凰”传统乐队、“河城爵士手”和“最后的出口”（右页上图）等乐队中弹贝斯。他的保留节目是一种疯狂的混合物，有埃灵顿公爵、“披头士”、活泼的方克和忧郁的情歌。在“纽卡斯尔大乐队”（右页下图），他觉得他是在跟真正的音乐家合作，因为乐队里只有他一个人有正式工作。但是回首往事时他开玩笑说：“那真是锻炼啤酒酒量的时候。”

下图：斯汀跟第一任妻子弗朗西斯在一起。在他们罗曼史的初期，他经常用吉他为她演奏小夜曲。然而最初的时候，为了见面，每个周末他们都得奔波于伦敦和纽卡斯尔之间。



果，他被邀请与“凤凰爵士乐手”合作进行他的首次演出。

正是这第一次演出使戈登·萨姆纳永远进入了音乐界，一个新人出现了。“凤凰”乐队有一个传统，所有成员都要有绰号。戈登·萨姆纳穿着他喜爱的黑黄条相间的运动衫来演出。乐队的长号手马上就想出了新名字：Sting（意为“叮”或“螯”，表示他穿得像个蜜蜂。音译为“斯汀”译者注）。

工蜂

19岁的斯汀开始空前努力地工作。1971年9月，他进入师范学院学习。他直言不讳地承认，这主要是出于干点实际工作的必要性，而不是想从事教书的职业。

在学院，他遇到了杰里·里查森，他们决定共同组建一支乐队。今天，两人都承认他们首次尝试的“大地升起”乐队相当糟糕。但他们有了辆小货车、一套音响系统，这是任何乐队不可缺少的两样东西。不久以后，斯汀便同时在“大地升起”和“凤凰”乐队演出，纽卡斯尔大乐队也邀请他加入。

斯汀热爱每一分钟。他演出的节目从节奏感强烈的新奥尔良爵士乐扩展到“披头士”乐队的歌曲。他的贝斯技艺也进步了，发展成一种风格，他后来用在低音提琴上。

在学院，午饭时间排练，晚上演出，斯汀一天到晚都吸引着很多人，挣的钱交了学费还能剩下些。他还变成一个积极的社会主义者，相信社区应该控制国家的产品生产和分配。这种制度不是为了获取利润，而是要求所有财富应该在全社会平均分配。他为学院的社会主义者协会开车，还有一张在监狱外参加抗议活动的照片出现在一份社会主义者报纸的头版。那些日子是奉献的日子，那些日子他进入了一个他将在其中成功的世界。当斯汀回首七十年代初时，他自豪地说：“我记得曾经有过的每一个第一。我能

把它唱出来。感到我是它的一部分，这种感觉不错。”

1974年对于斯汀是很不平常的一年。23岁的他离开了家，通过了期末考试，开始教五到九岁的孩子，组建了他早期最重要的乐队，还认识了未来的妻子。

作为教师，他的最大满足来自于把孩子们带进音乐和文学的世界。

他私下里怀疑孩子们能不能从他那里学到很多东西，但又承认：“如果班上有哪个孩子成了音乐家或者在某个乐队中演奏，我想他真该谢谢我，是我鼓励了他。”事实上，斯汀尽量发挥创造力，把枯燥的教材变成让学生感兴趣的东西。

当然，他也从学生那里学到了东西。“我学了一小时怎样取悦犯错的孩子。”他开玩笑说，“我学会了控制时间、保持融洽、怎样跟小孩讲话让他觉得你不是傻瓜。问题是，好多孩子从来没人跟他们谈过话。所以，老师的任务是要有人情味。”

到了晚上，斯汀把刚学的交流技巧用到为观众演出中。他惊奇地发现，他能在歌曲之间加上轻松、幽默的串场词。可是杰里不奇怪，他毫不怀疑斯汀在舞台上的魅力。“为了发展，我们只能把斯汀推到前台。”并非只有他一个人意识到了斯汀是块明星料。

“最后的出口”

斯汀和杰里·里查森组建的第二支乐队有一些年龄较大、较有经验的音乐家，他们也曾看过斯汀在台上表演。

他们用指向纽卡斯尔的路标来命名这个乐队：“最后的出口”。虽然名字有点绝望的味道，这个乐队却开始在纽卡斯尔火爆起来。这一次斯汀除了弹奏外也演唱。他发现从爵士摇滚到灵歌，从粗野的朋克到热烈的情歌，他什么都能唱。但他坚持认为，弹和唱不如作曲重要。他说：“对于我，弹奏是写歌的手段。”



那年圣诞节，“最后的出口”参加了用摇滚乐表现耶稣降生的戏剧。扮演圣母玛利亚的是来自北爱尔兰的演员弗朗西斯·托密尔特里。斯汀坠入爱河。

弗朗西斯和斯汀两人在一起，有无坚不摧的能量，而且正是弗朗西斯鼓励斯汀立下壮志，离开纽卡斯尔。

白费力气

斯汀向弗朗西斯介绍自己是个教师，没说音乐家。那么他的优势在哪里呢？“再过五年，”她跟他讲，“‘最后的出口’只不过是一帮老头，本地的年轻人来让你们传授表演的经验。”

1975年夏天，乐队去西班牙参加圣·赛巴斯蒂安爵士音乐节。他们为三千人表演，可回国后，纽卡斯尔以外的人还没听说过他们。斯汀开始想，大概弗朗西斯说对了。失望的他把乐队的努力总结成“白费力气”。

然而，他仍然写歌：《我们得到了一些》(We Got Something)、《在这列火车上》(On This Train) 和《腐肉王子》(Carrion Prince)。《腐肉王子》是受特德·休伊斯的诗的启发写成的，后来改编成“警察”乐队的一首流行歌曲《入夜》(Bring On The Night)。

快到年底的时候，他们勉强能凑成一盒磁带专辑，共有九首歌，其中五首是斯汀写的。可是，到底他是一个歌手兼作者，还是一个业余时间玩音乐的教师呢？

脱离学校

1976年，斯汀做了三件有决定性意义的事，将永远解决这个问题。5月1日，他和弗朗西斯结婚了。弗朗西斯开始用她的表演经验来训练斯汀的舞台表现。“安稳点，”她告诉他，“别在舞台上走来走

去。”但她还有更重要的建议：“最后的出口”现在哪儿都不去，这样会一无所获，他们必须转移到伦敦。

斯汀本人开始感到陷进来了。他能想象自己十年后的样子，做个副校长，然后再当校长。

放暑假时，他终于顿悟了。他说：“我知道我必须退出，否则会发疯的。”他辞职了。

大家都说他疯了。刚刚结婚，孩子也快出世了，他却放弃一份稳定的工作。但斯汀很坚决，弗朗西斯全力支持他。正是这种倔强的力量使他能摆脱纽卡斯尔和安定的前途，朝着未知的明天前进。

11月他们的儿子出生了，名叫乔。他们没被毫无保障的处境吓倒，12月，他们把六星期大的婴儿和少数财产装进旧汽车，南下来到伦敦。他们睡在朋友公寓的地板上。斯汀每星期拿回家16英镑别人施舍的钱。“我们吃了数不清的胡萝卜。”他忆苦思甜时说。前途从来没有这样迷茫过。

更糟的是，乐队其他成员在跟随这位无畏的歌手时停步不前了。斯汀当初南下时以为他们会紧紧跟随，而只有杰里·里查森跟来了，斯汀便回到纽卡斯尔去对他们做最后的请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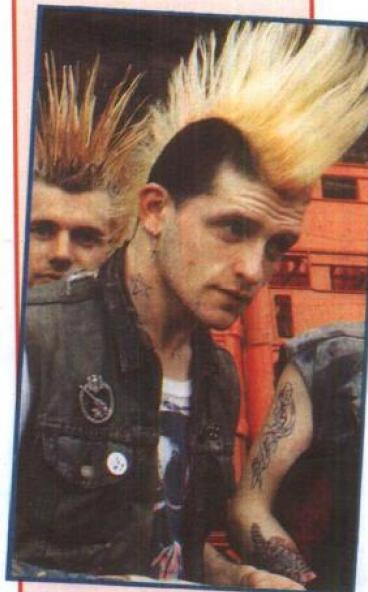
幸亏他回来了。乐队圣诞节演出的观众里有一位史都华·科普兰。是别人带他来看“最后的出口”演出的，起初史都华不明白为什么带他来。

后来史都华注意到了这位歌手兼贝斯手，他的动感的力量好像迎面扑来。多年以后史都华说：“他现在有的，那时就有了，非常棒的表演。”他观察着斯汀，越来越兴奋，一个计划在头脑中形成了。

只有名字，没有乐队

好几个月，科普兰反复琢磨成立新乐队的想法。音乐界正走向粗犷、富攻击性的朋克。“性手枪”乐队风靡全世界。他们的“希望变老之前死”的哲学经常导致暴力极端。这是一个任性鲁莽、激动人心的时代。取了《被撕裂》、《漏电导线》和《直跳到疼》这样

1977年，朋克在英国火爆起来。你会不会演奏、会不会唱歌，这已经不再重要，重要的是你唱的是什么、你是什么样子。朋克是反传统的东酉，是歌手对压抑他们的制度所怀有的全部攻击和憎恨的激烈的表达。“警察”这个名字，简短、能引起争议，一个音符也不用演奏就把乐队跟朋克联系起来了。



“性手枪”乐队最影响我的一个方面就是他们在破坏着一些妨碍我的东西。我是比他们年龄更大、更成熟的音乐家，也比约翰尼·罗顿、希德·维谢斯更练达，而我却跟这种反传统的情感和谐共处。精力和攻击——憎恨！”

名字的音乐杂志正在悄悄地夺走公众对已经成名的摇滚音乐杂志的注意力，比如《旋律之源》和《新音乐快车》这样的杂志。史都华的哥哥迈尔斯是一本叫做《嗅胶》的这种“歌迷杂志”的编辑。

大乐队过时了，疯狂的三人组合流行起来了。吉他被快速地四处挥舞，因此歌手会不会弹并不重要。安全没有了，无政府主义出现了。撕破然后挂上安全别针的牛仔裤成了时髦，穗状发型和皮带型饰品也随处可见。新成立的乐队在大街小巷的墙上涂上自己的名字，并到处散发传单来预告演出。好像所有的唱片套封面上都有由剪报组成的设计。“被诅咒”、“冲突”、“第 X 代”和“朋克乐队”的经验是：“找到了一个和弦，又找到了一个和弦，现在去组建乐队吧。”

1977 年 1 月，史都华邀请斯汀“来新乐队试试看”。只有史都华的一腔激情能配得上他的大胆行动。其实，当时整个乐队就史都华一个人，外加一个乐队名字。他选择了传媒中能经常听到的一个名字，好让人们想起这个乐队。这个名字是“警察”。斯汀被吸引住了，这个名字很诱人，另外他感觉史都华清楚自己在干什么。史都华那昂贵的公寓给斯汀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却不知道史都华没有付房租。而且当史都华介绍他认识乐队第三位成员亨利·帕多瓦尼时，斯汀也没意识到亨利连朋克音乐最基本的三个和弦也认不出来。“1977 年是滑稽的一年。”斯汀回忆说。他走到了岔路口。这边，一个前途未卜的三人组合正在形成，那边，“最后的出口”好像秋后的蚂蚱。他们去伦敦演完最后两场，不久就全体解散了。看来“警察”乐队才是斯汀最好的赌注。

勉强维持

最初的日子里，是史都华·科普兰把三人维持在一起的。至少，斯汀的承诺不很坚定。他没有钱。有时史都华很难让他跟亨利说几句话。作为自学音



乐的完美主义者，斯汀觉得亨利根本不用心去记所学的东西。他冒犯了斯汀对于音乐家的技巧的热爱。“警察”乐队只有一条细线拴着三个人。史都华借钱在帕斯维录音棚预订了一段时间，“警察”乐队录制了他们的第一首单曲《解散》(Fall Out)。这首歌听起来像示范，像一盘样带展示着他们对声音的大体想法。听上去像朋克。斯汀通过吆喝“昂瑞——”来让亨利接唱。对他们来说，这首歌好听极了！“斯汀的嗓音和我们两人的快速演奏，”亨利回忆说，“这声音有点像《深紫》(Deep Purple)。”《解散》只卖掉了两千个拷贝。同时，他们开始为第一轮巡回演出而排练，这次巡演是为了支持美国的朋克歌手切里·瓦尼拉。排练的第一晚，必须重新教亨利和弦，看来在演出行动泡汤之前得改变一下了。

“你该换吉他手——就是我！”

是另外一位音乐家兼制作人迈克·霍利特不经

安迪·哈得森是“纽卡斯尔大乐队”的创建人和领导者，当首席萨克斯手向他抱怨说斯汀不识乐谱时，他采取了一种辩证的态度。“你不可能民主地管理十六人的乐队。”他说。“斯汀有一种激情的性格，我一眼就能看出来。”斯汀跟乐队合作了五年，从来没有迟到过一次。